

行政处罚结果公示（德医保处字〔2023〕第1号）
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：德医保处字〔2023〕第1号

行政相对人名称：德宏州人民医院

行政相对人代码：1253310043278550XB

法定代表人：陶安周

违法行为类型：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十五条第一款

违法事实：超标准收费

处罚依据：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八条第三项和《云南省医疗保障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则（修订版）》第十条第五项

处罚类别：罚款

处罚内容：罚款 26265 元

处罚决定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27 日

处罚机关：德宏州医疗保障局